

## 第九章 海昏竹書《論語》初論<sup>①</sup>

海昏侯劉賀墓出土簡牘包含了大量西漢儒家經傳抄本，從《詩》《禮》《春秋》到《論語》和《孝經》類文獻，種類豐富，數量龐大。這樣豐碩的考古收穫出人意外，却也在情理之中。

漢武帝晚年到昭帝時期，宗室近親已經開始接受儒學教育。劉賀之父第一代昌邑王劉驥，是漢武帝的寵妃李夫人所生。武帝愛母及子，十分愛護劉驥，天漢四年（前 97）立他為昌邑王後，任命“通五經，以《齊詩》《尚書》教授”的大儒夏侯始昌為昌邑太傅，<sup>②</sup>負責教導。劉驥與武帝在同一年（前 87）去世，劉賀繼承王位，時年不過五六歲，而身邊大臣中也已經有多位為世所重的儒生，如王式、龔遂、王吉等。劉賀的老師王式，是《詩經》與《春秋》穀梁學大師魯申公的再傳弟子，自稱曾“以《詩》三百五篇朝夕授王”，他有多位弟子後來成為五經博士。<sup>③</sup> 劉賀受徵入朝繼位時的郎中令龔遂“以明經為官”，對劉賀多有勸諫，有一次還提出在王國郎署中挑選品行端正、學通經義者為貼身侍從，時時用《詩》《書》禮儀薰陶教化。<sup>④</sup> 昌邑中尉王吉也“兼通五經，能為駟氏《春秋》，以《詩》《論語》教授”，且多用《詩》《書》《春秋》勸諫。<sup>⑤</sup> 劉賀入繼大統時，只是十八九歲的青年，表現得舉止輕浮，胸無城府，主要是因為年輕，缺乏處世經驗，而非沒有受到儒家教育。

劉賀從皇帝位上被廢以後，即返回昌邑國，軟禁在原來的宮殿中，直

① 本章部分內容曾以《西漢海昏侯劉賀墓出土〈論語〉“曾皙言志”簡初釋》為題原刊於《文物》2020 年第 6 期。

② 《漢書》卷七五《夏侯始昌傳》，北京：中華書局，1962 年，第 3154 頁。

③ 《漢書》卷八八《儒林·王式傳》，第 3608—3610 頁。

④ 《漢書》卷八九《龔遂傳》，第 3637—3638 頁。

⑤ 《漢書》卷七二《王吉傳》，第 3061—3066 頁。

到十多年後改封為海昏侯。他遷往海昏時，身邊雖不再有大儒，但所帶昌邑舊物中還有少年時讀過的儒家典籍。這些書籍在劉賀死後隨葬於地下，是很自然的事。

解釋了劉賀墓隨葬儒書的原因後，更應該深入到書的文本結構和內容上去。現在學者對於西漢經學的瞭解，主要來自西漢末年乃至東漢人的概括性描述。正如錢穆已經指出的，西漢經學高度發達，衆說紛紜，至漢宣帝石渠閣會議以後纔整合形成家派。<sup>①</sup> 各家派經傳說的特徵和自戰國至西漢的傳授譜系，是宣帝以後儒生的追述。這些追述是在新出現的家法宗派觀念影響下產生的，一定會有失真。要瞭解西漢經學的真實狀況，必須研讀出土的漢代儒書，特別是抄寫於宣帝時代及以前的經學文獻。

在出土漢代儒書中，《論語》有自身的特點，利於經學史的探討。《論語》非經，却是學經的基礎，傳習很廣。已出土的竹簡《論語》就有三批，時代集中在昭宣時期，此外還有散見於西北邊塞漢簡中的斷簡殘篇。出土《論語》諸書各自帶著《漢書·藝文志》所謂齊《論語》或魯《論語》的某些特徵，但又存在區別於該系統的地方，無法用西漢末年以後人們所述的家法來概括。這恰是經學在西漢中期的實際面貌。

海昏侯劉賀墓出土竹簡本《論語》包含今本所無的《知道》篇，符合《漢書·藝文志》所謂齊《論語》的特徵。但它不等於《漢志》中的齊《論語》，更不是劉向校錄的中秘藏本，而應該看作可能與王吉或昌邑王師王式有關的一個特殊文本。由此出發來觀察其特點，纔能準確認識它與後來的各家《論語》的關係，理解它在《論語》學中的位置，進而更新對漢代《論語》學的認識。

由於竹簡保存狀況不佳，仍需等待加固後進一步揭剥、脫色，拍攝正式照片，海昏侯《論語》的整理工作還只開了一個頭。現在先根據初步釋文，談談對這個本子的印象，然後試著舉一些例子，與各本相比較，來說明此本的特點，略窺這一時期《論語》學的發展情況。

---

① 錢穆：《兩漢博士家法考》一〇《宣元以下博士之增設與家法興起》，《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年，第205—220頁。

## 一、特色與性質

初步統計，劉賀墓出土《論語》現存竹簡 500 多枚，大部分有殘缺。從少數基本完整的簡可以看出，每簡容 24 字，三道編繩，簡背有斜向劃痕。各篇首簡凡是保存較為完整的，背面都發現有篇題，如“雍也”“子路”“堯”（對應今本《堯曰》）和“智道”等，都是在背面靠近上端的位置刮去一段竹青後題寫的。由此推測，此書原來很可能是每篇獨立成卷的。篇中分章抄寫，每章另起一簡，但未見分章符號。文字書寫嚴整，不用重文、合文符號，也未見句讀鈞識。書風總體上莊重典麗，但不同篇章之間存在變化，可能不是出於一手。

劉賀墓《論語》簡保存狀況不佳，完整簡少而殘缺嚴重，可釋讀文字約為今本的三分之一。現存文字較多的有《公冶長》《雍也》《先進》《子路》《憲問》等篇，而對應於今本《鄉黨》《微子》《子張》篇的內容則尚未發現，《顏淵》篇是否存在也還不能確定。另外，全書尚未發現大題，“論語”這個書名是整理時根據內容擬定的。

此《論語》的文本與宋以後的通行本（以下稱“今本”）有不少差異，用字習慣亦不相同。如今本的“知”字在此本中皆作“智”，“政”皆作“正”，“能”皆作“耐”，“室”皆作“室”，“氏”皆作“是”，“舊”皆作“臼”，“爾”皆作“璽”或“璽”；今本中表示反問的“焉”，此本皆作“安”；今本讀為“歟”的“與”，此本皆作“耶”。此外，今本的“如”，簡本多作“若”；今本的“佞”，簡本或作“年”。簡文還諱“邦”字，一律改用“國”，如云“壹言喪國”，與今本不同。全書各篇用字習慣的一致，說明此本的用字應被有意識地整齊過，而整齊後的結果又與今本差別較大。

最引人注目的是，書中保存有“智（知）道”篇題（圖九·1）和一些不見於今本的簡文，符合《漢書·藝文志》所謂的“齊《論》”的某些特徵。學者此前多將此本稱為“齊論語”，<sup>①</sup>筆者也曾經推測它可能源出於西漢最重要的“齊《論》”學者王吉，是《齊論》系統的一個代表性傳本。<sup>②</sup> 這樣說並

<sup>①</sup> 楊軍、王楚寧、徐長青：《西漢海昏侯劉賀墓出土〈論語·知道〉簡初探》，《文物》2016年第12期。

<sup>②</sup> 江西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荊州文物保護中心：《江西南昌西漢海昏侯劉賀墓出土簡牘》，《文物》2018年第11期。

非沒有依據，但却可能誤導讀者將此本等同於漢成帝時劉向校書所見的“齊《論》”，而忽略了此本的特殊性。這種特殊性恰恰說明，在昭宣到元成這一漢代經學發展的關鍵時期中，《論語》文本的變化十分複雜，不是《漢書·藝文志》概括的三個系統能夠涵蓋的。

《漢書·藝文志》著錄有齊、魯、古三個系統的《論語》文本和解說。第一種為“古”《論語》，凡二十一篇。《漢志》自注：“出孔子壁中，兩《子張》。”顏師古注引如淳曰：“分《堯曰》篇後子張問‘何如可以從政’已下為篇，名曰‘從政’。”曹魏末年，何晏等撰《論語集解敘》云：“分《堯曰》下章‘子張問’以為一篇，有兩《子張》，凡二十一篇，篇次不與齊、魯《論》同。”據此，古《論語》與漢魏之際通行的魯《論語》最顯著的差別，是把第二十篇《堯曰》的最後一章取出獨立成一篇，有的本子題名“子張”，有的本子題名“從政”。除了篇數增加一篇，二十篇的次序也有獨特之處，現在所知只有南朝梁代皇侃所說的“篇次以《鄉黨》為第二篇，《雍也》為第三”，其他是否還有參差，已不得其詳。皇侃還稱“篇內倒錯不可具說”，可知古《論》的章序和分章也與魯《論》、齊《論》多有不同。據說孔安國為古《論》做了傳，但却並不通行。

第二種為“齊”《論語》，二十二篇。《漢志》自注：“多《問王》《知道》。”這條自注應該本於西漢成帝時劉向校書時所作的“別錄”，反映出劉向定為“齊《論》”的本子要比“魯《論》”多出兩篇，內容在二十篇以外。其中“問王”已經學者證明為“問玉”之誤，<sup>①</sup>後面我們就直接稱此篇為《問玉》了。

第三種為“魯”《論語》，二十篇，以張禹所傳為代表。《漢志》“論語類”還著錄有《魯安昌侯說》，就是張



圖九·1  
《智(知)道》篇題簡

<sup>①</sup> 《漢藝文志考證》卷四，〔宋〕王應麟：《漢制考 漢藝文志考證》，張三夕、楊毅點校，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第188頁。近來又有學者在漢代邊塞中發現可能屬於《論語·問玉》篇的殘簡，參見王楚寧、張予正：《肩水金關漢簡〈齊論語〉整理》，《中國文物報》2017年8月11日第6版。

禹對魯《論》的解說。張禹師授漢成帝，又拜相封侯，在儒生中最為尊貴。因此，他所傳的《論語》後來被稱為“張侯《論》”，大行於世，使得其他各家漸漸衰微。<sup>①</sup> 儘管成為魯《論》的大宗，張禹之學其實淵源並不單純。《漢書·張禹傳》開頭說他從“琅邪王陽（即王吉）、膠東庸生問《論語》”，結尾時又說他“先事王陽，後從庸生”。王陽、庸生兩位都是《漢書》中確指的齊《論》大師，而傳文却没有提到張禹在魯《論》方面有何師承。何晏《論語集解敘》說張禹“本受魯《論》，兼講齊說”，與《漢書》本傳不合。皇侃在《論語義疏》的序言中更指明張禹魯《論》之學得自夏侯建，<sup>②</sup> 又疏解何晏敘云：“張禹從建受魯《論》，兼說齊《論》，又問庸生、王吉等，擇其善而從之。”宋人邢昺《論語疏》大體承襲此說。這當然不是有什麼確鑿的早期史料依據，不過是牽合《漢書》，坐實何晏敘中的話罷了，是不足憑信的。總之，目前尚不清楚東漢以後成為魯《論》代表的“張侯《論》”源頭所在，但“張侯《論》”中包含所謂齊《論》的因素，則是可以肯定的。它沒有吸收《問玉》《知道》兩篇，不具備《漢志》所謂齊《論》的主要特徵，因而仍被歸入魯《論》系統。

“張侯《論》”後來成為魯《論》的主流，也是今本《論語》的主要源頭。東漢末年，鄭玄注《論語》即以此為底本，將之視作魯《論》。他有時據古文本《論語》改訂文字，故注中多有“魯讀某為某，今從古”之說。<sup>③</sup> 曹魏之末，何晏等人彙集衆說編撰《論語集解》，也是以“張侯《論》”為基礎，由此形成了今本的祖本。《集解》本從篇章和文句的主體上承自魯《論》，又囊括鄭玄等各家傳注，不免吸收了若干齊《論》、古《論》的因素，但很多地方沒有遵從鄭玄“改魯從古”。隋唐以後，齊《論》、古《論》失傳，以至於吐魯

① 《漢書》卷八一《張禹傳》，第3352頁。

② [梁]皇侃：《論語義疏》，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自序第4—5頁。

③ 鄭注今佚，“改魯從古”的注文見於陸德明《論語音義》所引及近代發現的唐寫本《論語》鄭注，參見王國維：《書〈論語鄭氏注〉殘卷後》一文以及王素後來的整理和研究，王素編著《唐寫本論語鄭氏注及其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年。何晏《論語集解敘》云“鄭玄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以為之注”；陸德明《論語音義》亦云“鄭校周之本，以齊古讀正，凡五十事”（參見[唐]陸德明：《經典釋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影印本，第1350頁），但所引僅有以古校魯，未見注明齊《論》異文。吳承仕推測“或齊《論》初無異本，非同於魯則同於古耳”（參見[唐]陸德明撰，吳承仕疏證：《經典釋文序錄疏證》，張力偉點校，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第125頁），可備一說。我認為何晏《集解敘》所謂“考之齊、古”主要是指參考齊《論》、古《論》的解說，現在可以確信用於校訂文字的則只有古《論》。

番出土的鄭玄注因與通行本不同，而被時人標注為“孔氏本”，當作古《論》了。<sup>①</sup>

以上基於《漢書·藝文志》及其後的記載，介紹《論語》文本、解說的系統及其變遷，大致可以說明西漢末年以後的情況。但如果向前追溯，則可以發現，《漢書·藝文志》將古、魯、齊三派區別得涇渭分明，掩蓋了此前《論語》的不同文本和解說長期並存、交織互動的歷史。據《漢志》的歸納，《論語》三派之間篇章數目互異，齊《論》、魯《論》的解說又各自分家：

漢興，有齊、魯之說。傳齊《論》者，昌邑中尉王吉、少府宋疇、御史大夫貢禹、尚書令五鹿充宗、膠東庸生，唯王陽名家。傳魯《論語》者，常山都尉龔奮、長信少府夏侯勝、丞相韋賢、魯扶卿、前將軍蕭望之、安昌侯張禹，皆名家。張氏最後而行於世。

據此，齊《論語》的解說只有王吉一人形成家派，王吉字子陽，《漢書》又稱他為“王陽”；而魯《論語》則有龔、夏侯、韋、扶、蕭、張，家派衆多。皇侃《論語義疏》序中引劉向《別錄》說：“魯人所學，謂之魯《論》；齊人所學，謂之齊《論》。”以傳習者的籍貫劃分學派。實則《漢書·藝文志》提到的齊《論》大師中，五鹿充宗為晉人；魯《論》大師中，蕭望之是齊人，張禹是晉人（河內），龔奮出身不詳，很可能也非魯人。武帝尊儒以後，招攬經師會聚到長安，各地儒生紛紛進京求學，師徒相授也已經突破地域限制。《漢書·王吉傳》記載他“少時學問，居長安”。王吉被推為齊《論》名家，其子王駿却傳魯《論》，《漢志》著錄有《魯王駿說》二十篇。張禹同樣也是在長安求學的。可見，學派以籍貫分，只是大略言之，並不切合實情。不僅如此，各家之間未見有不容逾越的門戶界限，學者可以左右採獲，不必專守。讀《漢書·張禹傳》可知，魯《論》各家中後來影響最大的“張侯《論》”，在文本和解說上應是張禹“採獲所安”，自行辨析抉擇的結果。對上述不同於《漢志》和劉向《別錄》的史實，王素早有準確的論述。只是他將《漢志》的齊《論》、魯《論》之分當做西漢中期已經存在的事實，因而將魯地以外的人傳習魯《論》都看作學風“由齊轉魯”的結果，<sup>②</sup>這可能不是正確的解釋。上述現象其實說明，晚至在元帝時期，《論語》的篇章、文本尚未最終固定為

① [日]金谷治：《鄭玄與〈論語〉》，王素編著《唐寫本論語鄭氏注及其研究》，第237—238頁。

② 王素：《河北定州出土西漢簡本〈論語〉性質新探》，載中國社會科學院簡帛研究中心編輯《簡帛研究》（第三輯），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463頁。

齊、魯兩個系統，學者在劃分章句、選擇文本和解說時還相當自由。

《論語》篇數在漢代已經大致上穩定下來，齊、魯、古三派都只是在二十篇的基礎上略有增改，至於如何增改則尚在變動中。這一點，從劉賀墓出土《論語》中可以窺見端倪。《漢書·藝文志》稱齊《論》“多《問玉》《知道》”。據此，當是《問玉》在前，為第二十一篇，《知道》在後，為第二十二篇。但劉賀墓出土《論語》中發現一枚簡，背面靠近簡首處寫有“起智道廿一”五字（圖九·2），應是使用者後加的，墨色較淺，書風草率，不同於正面文字。這五個字標明了此本《論語》中《知道》的篇序應是第二十一篇，緊接著前二十篇，而不是排在《問玉》篇之後。翻檢劉賀墓竹簡《論語》的初步釋文，也沒有發現可以確定屬於《問玉》篇的文句。根據這兩個現象推測，此本《論語》很可能不包含《問玉》，是一個二十一篇本。

如果上面的推測成立，則劉賀墓出土的這部《論語》還不是《漢書·藝文志》所謂的齊《論語》。它有《知道》却無《問玉》，可能體現了齊《論語》形成過程中的一個中間形態，說明齊《論語》是在《論語》二十篇的基礎上，陸續加入其他來源的孔門言行，分階段形成的。因此，在考察西漢後期以前的《論語》文本、解說時，不應該先區分齊《論》、魯《論》、古《論》。將這些後來纔明確化的概念套用到此前的文本上，削足適履，會妨礙我們對《論語》學發展的認識。正確的方式應該是反過來，從分析西漢中期抄本出發，考察《論語》文本的變化。



圖九·2 “起智道廿一”  
簡背局部

## 二、與其他西漢中期竹簡本的比較

劉賀墓出土《論語》反映出齊《論語》的篇次在西漢中期尚未定型。這種未定狀態，在其他出土《論語》本中也能見到。結合海昏簡本，考察這些西漢中期《論語》竹簡本的特殊形態和顯著異文，可以揭示出《論語》文本發展過程中的一些有趣的變化。

## (一) 定州漢墓竹簡《論語》(二十篇殘本)

在劉賀墓《論語》之前，最重要的出土《論語》是定州中山懷王劉脩墓出土的竹簡本《論語》。劉脩卒於漢宣帝五鳳三年(前 55)，是為此簡抄寫年代的下限。這批竹簡出土前經盜墓者焚燒，保存狀況不佳，後又遭唐山大地震損毀，未能發表清晰的照片。從公佈的部分摹本來看，字體已是成熟的漢隸，完全脫去篆書和古隸的形體和筆法，抄寫年代不會早於武帝以前，應是昭宣時期的抄本，大約與劉賀墓出土《論語》同時或稍晚。<sup>①</sup> 簡文共錄得釋文 7576 字，不足全書的二分之一，多存古字，不少分章與基於魯《論》篇章的今傳本不同，而異於今本的字詞中又有一些符合鄭玄注《論語》時所謂的“魯讀”。

由於簡文所呈的現象撲朔迷離，這部《論語》屬於哪個系統也有多種觀點。參與整理的李學勤最早提出此本與今本差異較多，不是魯《論》，而考慮到古《論》當時流傳不廣，故此本更可能屬於齊《論語》系統。<sup>②</sup> 整理報告執筆者劉來成則認為，簡文多保留古字，是因為魯《論語》也是從古文隸定而成，不免留下古文的痕迹。他又指出此簡與魯《論》大師蕭望之的奏議同出，應非偶然。可見，他傾向於認為此簡是魯《論》。<sup>③</sup> 王素則明確主張此本是一個“融合本”，以魯《論》為底本，校以齊《論》，是經學學風“由齊轉魯”潮流下的產物。<sup>④</sup>

上述三種觀點，都是以當時《論語》已經存在齊、魯、古三個系統為前提的，所下結論都有難以自圓其說之處。對於前兩說，王素已經做了有力的批評；齊《論》說難以解釋簡文為何沒有《問玉》《知道》兩篇，魯《論》說則要面對簡文與鄭玄所謂“魯讀”異大於同的困難。他還令人信服地否定了

① 參見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定州漢墓竹簡整理小組：《定州西漢中山懷王墓竹簡〈論語〉釋文選》、《定州西漢中山懷王墓竹簡〈論語〉介紹》，《文物》1997 年第 5 期。這部《論語》的整理本又見河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定州漢墓竹簡整理小組：《定州漢墓竹簡〈論語〉》，北京：文物出版社，1997 年；中國簡牘集成編輯委員會編：《中國簡牘集成》第 18 冊，蘭州：敦煌文藝出版社，2005 年，第 1409—1560 頁。

② 李學勤：《定縣八角廊漢簡儒書小議》，《簡帛研究》(第一輯)，北京：法律出版社，1993 年，第 260 頁。

③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定州漢墓竹簡整理小組：《定州西漢中山懷王墓竹簡〈論語〉簡介》，《文物》1997 年第 5 期。

④ 王素：《河北定州出土西漢簡本〈論語〉性質新探》，《簡帛研究》(第三輯)，第 459—470 頁。

此簡本爲古《論》的可能性。<sup>①</sup>不過，他的魯、齊“融合本”說也有缺點。王素提出的以齊校魯的明確證據，是簡本《堯曰》篇末用雙行小字補注了“孔子曰不知命”章。<sup>②</sup>此章爲“張侯《論》”所無，在東漢見於古《論》。陸德明《論語音義》在“孔子曰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下引鄭玄注云“魯讀無此章，今從古”，<sup>③</sup>是其明證。何晏《集解》在這一章也只收錄了孔安國、馬融兩位古《論》傳習者的解說，而未見齊《論》包含此章的證據。王素僅以古《論》在當時沒有流傳爲由，斷定定州簡本的此章不是來自古《論》，而是來自齊《論》。他還認爲此章是作爲原文二章以外的附錄，故而用了雙行小字，寫在簡的最下部。王先生排除古《論》的理由並不充分。退一步說，假設此章確是從齊《論》中抄入的，反而可以說明此簡的其他部分沒有受到齊《論》的影響，因爲它的格式在全書中是絕無僅有的。可惜目前還看不到雙行小字抄寫此章的筆迹風格與其他部分是否一致，但採用特殊格式，且不計入本篇的章數統計，都說明它更像是全書抄寫完以後另外補入的部分。因此，不能根據這個後加的段落，斷定全書其他部分的編寫情況和性質。

排除上述既有觀點後，定州漢簡《論語》的性質已經清楚了。它不是齊、魯、古三種《論語》中的任何一種或其變型，而是三《論》特徵和區分確立以前的一種古本《論語》。<sup>④</sup>其他抄寫於同一時期《論語》書，也有類似的性質。

順便說明，海昏漢簡《論語》中是有“不知命”章的，僅存一枚下方殘斷的簡，其文如下：

孔子曰：“不智(知)命，無以爲君子也。不智(知)禮，無以立也。  
不智(知)言，無……”（圖九·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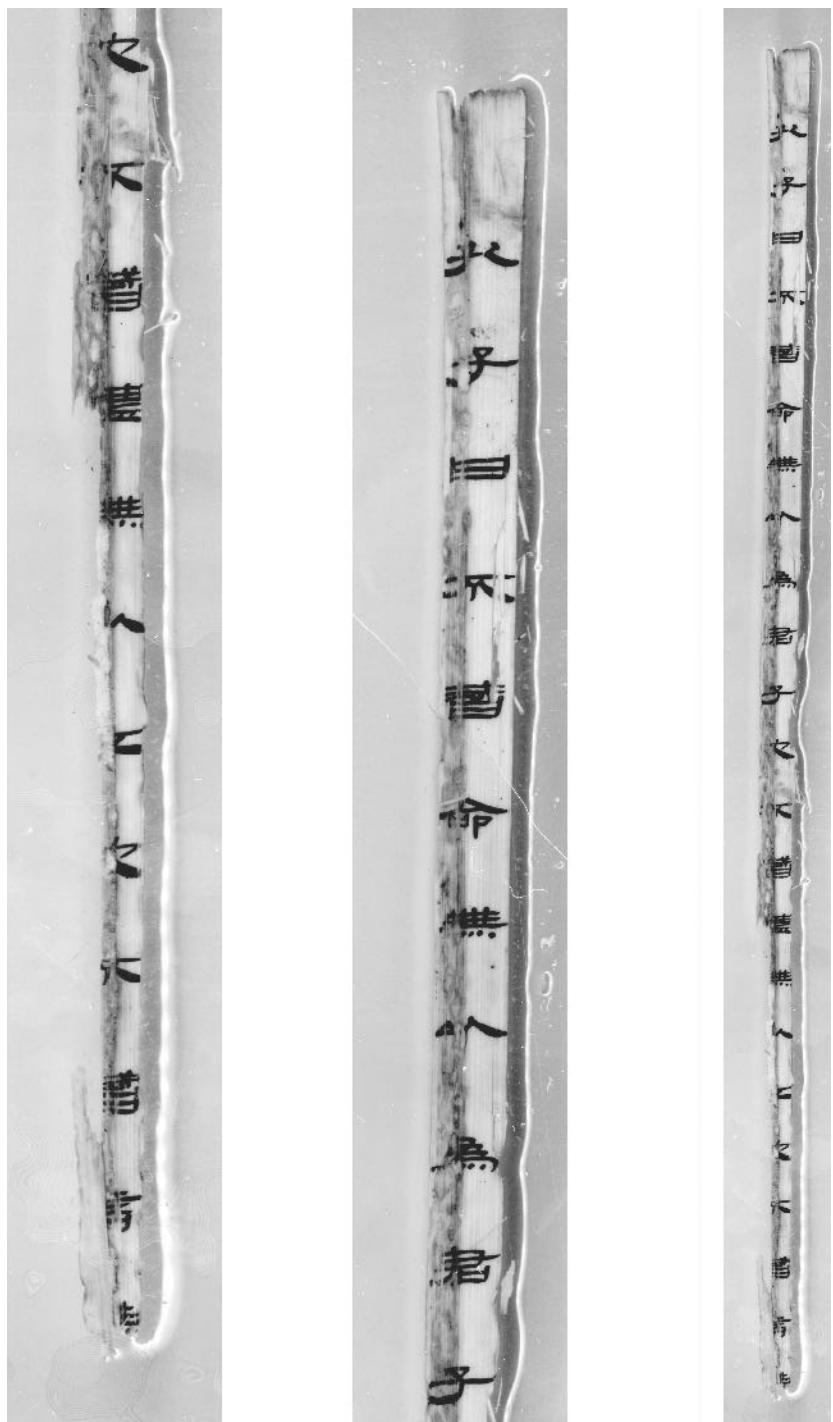
---

① 王素：《河北定州出土西漢簡本〈論語〉性質新探》，《簡帛研究》（第三輯），第460—463頁。

② 王素：《河北定州出土西漢簡本〈論語〉性質新探》，《簡帛研究》（第三輯），第465頁。

③ 陸德明：《經典釋文》，第1391頁。

④ 整理小組最早提出這是一部“古本《論語》”，但又說它是“魯論、齊論、古論三論並行時的一個本子”（國家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河北省博物館、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定縣漢墓竹簡整理組：《定縣40號漢墓出土竹簡简介》，《文物》1981年第8期），可見當時所說的“古本”只是相對於今本而言的泛稱。筆者在此用“古本”一詞，是指此本的傳抄要早於齊、魯、古三論概念的形成。這與當初整理者的看法是不同的。



圖九·3 《智(知)道》篇“不知命”章(右為整簡，左為局部放大)

簡文與今本及定州本的補入部分沒有大的差異。此簡前後的簡都屬於《堯曰》，筆迹也與此相同。可以推測，這一章在海昏本中已經正式歸入《堯曰》篇。這個特徵，按照鄭注和何晏集解來看，是屬於古《論》的。我們當然不能據此斷定海昏侯本就是古《論》。

## (二) 平壤貞柏洞漢簡《論語》(《先進》《顏淵》二篇)

20世紀90年代初，在朝鮮平壤市樂浪地區統一街建設過程中發現的貞柏洞364號墓，出土了約120枚《論語》竹簡。同墓所出的還有《樂浪郡初元四年縣別戶口多少簿》，由此估計，此墓墓主應該是漢元帝初元四年(前45)或之後不久下葬的樂浪郡屬吏。《論語》簡的抄寫年代，也應在宣帝到元帝之間，與定州漢墓竹簡《論語》年代相近或稍晚。竹簡未見在朝鮮國內公開發表，為學界所知的僅有日本和韓國學者披露出來的39枚簡。其中，屬於《先進》篇的31枚，17章557字，《顏淵》篇8枚，7章144字。根據介紹和推測，尚未發表的簡也都屬於這兩篇。<sup>①</sup>

根據學者對已發表簡文的校讀，可以看出平壤簡本《論語》與今傳本在文義上差異不大，但它在用字上與今本還是有不少出入。<sup>②</sup>有些是平壤簡本獨有的特徵，比如“沂”寫作“濁”，“哂”寫作“訊”，用作連詞的“而”以“如”字表示，等等。<sup>③</sup>還有一些是與定州簡本、海昏簡本兩個同時期抄本或其中一本相同的，比如《先進》篇“顏淵死子哭之慟”的“慟”，三個漢簡本都作“動”，用作“你”的“爾”字，三本都作“璽”；《先進》篇“子貢侃侃如”的“侃”未見於海昏本，但平壤本與定州本都作“衍”；表示排行的“仲”，平壤本、定州本都作“中”。這些現象說明，西漢中期流行的《論語》文本既有共同的早期文本特徵，又有各自的特點，僅用齊、魯、古三分法來劃定它們的性質、來源是行不通的。

平壤本《論語》還有一處異文值得注意。《先進》篇“季路使子羔爲後

<sup>①</sup> 參見李成市、尹龍九、金慶浩：《平壤貞柏洞364號墓出土竹簡〈論語〉》，《出土文獻研究》(第十輯)，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第174—206頁。

<sup>②</sup> 參見單承彬：《平壤出土西漢〈論語〉竹簡校勘記》，《文獻》2014年第4期。

<sup>③</sup> 魏宜輝：《漢簡〈論語〉校讀劄記——以定州簡與朝鮮平壤簡〈論語〉爲中心》，《域外漢籍研究集刊》(第十輯)，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第312—313頁。

(今本作“費”)宰”章,<sup>①</sup>“季路”在今本中作“子路”,定州本此處已殘損,整理者的釋文作“子路”,可能是參考了今本。舊說以為,子路此時為季氏宰,引薦子羔為季氏采邑費的邑宰。不過,如果這裏要說子路引薦,不當稱“使”。比較《雍也》篇中“季氏使閔子騫為費宰”章,其中以季氏魯國卿大夫和封君的身份,用“使”字方為恰當。《白虎通·社稷》引《論語》此章亦作“季路”,<sup>②</sup>可知這條異文至東漢初年仍然存在,並且被主流學者所採用,不是平壤本偶然的改動。我推測,此章的“季路”本來也應作“季氏”,後來可能因下文有子路的辯解,而被當作“季路”之訛,繼而又改作“子路”。可惜海昏簡本中尚未找到此句,但海昏《論語》簡文中“季氏”皆作“季是”。“是”字是有可能被誤當作“路”的殘文的。

平壤出土漢簡《論語》的另一個特徵是,它僅有《先進》和《顏淵》。如果這就是墓中隨葬《論語》的全部,那麼可以說《論語》二十篇此時還未被視為絕對不可分割的整體,而是像其他古書一樣,可以單篇別行。海昏侯漢簡也是每篇獨立成卷,分別題名,不著篇次。<sup>③</sup>這也使傳習者有可能更改篇序和增入新篇章。

從上面簡單的分析來看,西漢中期的《論語》文本存在各不相同而又不同於今本的用字習慣,文本相對穩定但又尚未固化,篇章組合上仍有較強的靈活性,也存在單篇別行的情況。當時《論語》的流傳狀況,遠不是三《論》並行可以概括的。

### 三、獨特的異文:以“曾皙言志”簡為例

以目前的印象,海昏漢簡《論語》與今本文句相似程度較高,差異多表現在虛詞和用字習慣上;但也有一些實質性異文,表達的意思與今本有重要差別,值得儘早介紹出來,提供給學界討論。

這裏要介紹的簡文,屬於今本《先進》篇的最後一章。這一章的內

① 後,今本作“費”,學者已有說,不贅。見單承彬:《平壤出土西漢〈論語〉竹簡校勘記》,《文獻》2014年第4期。

② [清]陳立:《白虎通疏證》卷三《社稷》,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第88頁。這條引文蒙北京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厲承祥提示,謹此致謝。

③ 前文提到,有一枚簡背寫有“起智道廿一”五字,字體草率,應是使用者後加的。《智(知)道》篇正式的篇題“智道”二字下並沒有序數。

容是孔子讓曾點(字晳)、仲由、冉求、公西赤四位弟子各言其志，說說如果為人所知，獲得任用，想要有何作為。前三人都談到如何治國，只有曾點說：

莫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

四人言畢，孔子唯獨贊賞曾點之志，感嘆道：“吾與點也。”此語被宋儒用於推說孔子的志趣，做了影響深遠的闡發。但今本《論語》中的這段話在情理上原有難解之處，反映的孔子志趣在全書中也顯得特殊。海昏侯漢簡《論語》此處恰與今本有多處異文，可作不同於以往的解讀，破解今本的疑難。下面先疏通簡文，然後探討其中的異文。

海昏漢簡《論語》此簡共 24 字，首尾完整，釋文作：

童子六七人容乎近風乎巫雩汭而遑子喟然曰吾與箴也三(圖九·4)

今試加句讀：

……童子六七人，容(頌)乎近(沂)，風(諷)乎巫雩(雩)，汭(滂)而  
遑(饋)。”子喟然曰：“吾與箴也。”三……

“童子六七人”在簡首，當接“冠者五六人”。“容乎近”，讀為“頌乎沂”，指在沂水岸邊朗誦。“風乎巫雩”，“風”通“諷”，“巫雩”就是今本的“舞雩”，是魯國舉行求雨祭祀的場所。“汭而遑”，“汭”讀為“滂”，是下大雨的樣子，“遑”讀為“饋”，指饋饗神靈的祭祀。“喟然”下今本有“嘆”字，文意無差。“箴”字原簡中裂，綴合後字形清晰(圖九·5)，與《史記·仲尼弟子列傳》中曾晳之名“藏”是同一個字的異體，段玉裁認為都是“藏”的省寫，今本《論語》用“點”字，則是同音假借。<sup>①</sup> “三”下一句作“三子者出，曾晳後”，見於另一枚簡。根據以上解讀，曾晳所言之志是主持祈雨的雩祭之禮，禮成而雨澍。這與今本及漢代以來的通行解說相去甚遠，需要進一步辨析。

海昏簡本作“容乎近”的地方，《論語》今本、定州漢簡本及《史記·仲尼弟子列傳》作“浴乎沂”，平壤貞柏洞漢墓出土《論語》作“浴乎瀨”。<sup>②</sup> “瀨”

① [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十篇上《黑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年影印本，第 488 頁上。

② 定州漢簡本據河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定州漢墓竹簡整理小組《定州漢墓竹簡論語》，第 53 頁。今本據《論語注疏》卷一一《先進》，《十三經注疏》(清嘉慶刊本)，北京：中華書局，2009 年影印本，第 5430 頁。



圖九·4 “曾皙言志”簡(右為整簡，左為局部放大)

通“沂”，指魯國都城郊外的河流沂水。<sup>①</sup> “浴”字舊有洗澡、涉水、盥濯手足三種解釋。東漢至唐代的經學家一般認為“浴”是洗澡，後文“風乎舞雩”的“風”讀如本字，指在風中晾乾身體。何晏《論語集解》錄東漢初年包咸之說云：

莫春者，季春三月也。春服既成，衣單袷之時。我欲得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水之上，風涼於舞雩之下，歌詠先王之道，而歸夫子之門。<sup>②</sup>

皇侃《論語義疏》也據此闡釋經文。這可以反映東漢以降的主流意見，但並不是所有人共同的看法。東漢王充在《論衡·明雩篇》中轉述當時《論語》學者的通說：“浴者，浴沂水中也；風，幹身也。”隨之批評道：“周之四月，正歲二月也，尚寒，安得浴而風乾身？”王充故意將暮春三月（建辰）說成是周正四月、夏正二月（建卯），是為了配合古書所記雩祭的時間，前人已經駁斥其非。<sup>③</sup> 但即便按照包咸之說定在三月，在華北要下河洗澡並在風中裸身晾乾，仍然不近情理。因此，王充將曾點所說的事解釋為雩祭，認為“浴乎沂”指“涉沂水也，象龍之從水中出也”。但“涉”與“浴”意思差別很大，其說難以讓人信服。又有學者將“浴”解釋為在水邊祓除。蔡邕《月令章句》引述《論語》此文之後，說：“今三月上已被禊於水濱，蓋出於此。”<sup>④</sup> 這是將“浴乎沂”當作祓除儀式，只需洗濯手足。朱熹在《論語集注》中採用此說，云：“浴，盥濯也，今上已被除是也。”他又補充說，沂水“地志以為有溫泉焉，理或然也”，顯然是為了應對天涼不宜洗濯的質疑。<sup>⑤</sup>



圖九·5 繼合後的“簡”字

① 參見魏宜輝：《漢簡〈論語〉校讀劄記——以定州簡與朝鮮平壤簡〈論語〉為中心》，《域外漢籍研究集刊》（第十輯），第312—313頁。

② 《論語注疏》卷一《先進》，《十三經注疏》（清嘉慶刊本），第5430頁。

③ 參見黃暉：《論衡校釋（附劉盼遂集解）》卷一五《明雩篇》，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第673—678頁；〔清〕趙翼：《陔餘叢考》卷四“浴乎沂風乎舞雩”條，北京：中華書局，1963年，第76—77頁。

④ 《後漢書·禮儀志上》劉昭注引，《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第3111頁。

⑤ 〔宋〕朱熹：《論語集注》卷六《先進》，《四書章句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第130頁。

韓愈則索性認為“浴”是“沿”的訛字，<sup>①</sup>改字作解，失於武斷。清代以來學者多取朱熹之說。可是，“浴”解作盥濯祓除也很牽強。《說文》：“浴，洒身也。”這裏的“洒”是古“洗”字，在《說文》中與“滌”互訓。可見，許慎認為“浴”本義是用水洗去身體上的污垢，不能理解為僅用手足接觸流水。這樣，“浴乎沂”與暮春天氣的矛盾仍然難以解決。因此，簡本的“容”字不宜直接根據今本讀為“浴”，而應該尋找其他更合理的解釋。

將“容”讀為“頌”，指鄭重地朗誦，是比較自然的。“頌”“容”兩字古書經常通用，段玉裁論之已詳。<sup>②</sup> “公”為見母東部字，“谷”為見母屋部字，聲母和主要母音相同，作為聲符在戰國秦漢時期常被混用。“頌”籀文作“額”，从“容”，而“容”字《說文》古文作“容”，从“公”得聲。與“頌”相通的還有“訟”字，《說文》古文作“誥”，“从言谷聲”。寫成从“谷”的“容”字和“浴”一樣是餘母字，聲符相同，被漢代人讀為“浴”，是情有可原的；但若讀為“頌”，則不會有春涼難以洗澡的疑難，更為合理。

“容(頌)乎近”的“近”字，左半殘缺，右半部分“斤”下有一捺筆，據此推測左邊應是“辵”旁。“近”可以按照通行本讀為“沂”。

“風乎巫雩”的“風”，古人已經提出當讀為諷誦的“諷”。王充解釋“風乎舞雩”說“風，歌也”，<sup>③</sup>同為東漢人的仲長統也說“諷於舞雩之下，詠歸高堂之上”，<sup>④</sup>都是讀“風”為“諷”。“巫雩”，今傳各本都作“舞雩”。“雩”是“雩”的異體字；“巫”通“舞”，也可讀如本字。《論語·顏淵》篇記“樊遲從游於舞雩之下”事，可知“舞雩”為地名，應是舉行雩祭的場所，古人認為在魯城門外沂水南岸。<sup>⑤</sup> 曾晳說要在沂水邊朗誦，在雩祭之所歌唱，所指的應是行雩祭之禮。

“湧而逼”的“湧”字從紅外掃描影像可見左邊是“水”旁，但右半部分被污染物遮擋，經江西文物考古研究院重新清洗拍照，可以認定從“丙”（圖九·6）。

① 《論語筆解》錄韓愈說，見程樹德《論語集釋》卷二三《先進下》，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第808頁。韓愈將暮春三月理解為周正三月、夏之正月，那當然絕無下水洗浴的道理，也談不上洗濯祓除了。不過，正月天氣寒冷，與原文所說“春服既成”矛盾，“周三月”之說應是誤解。

②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七篇下《冂部》，第340頁上；九篇上《頁部》，第416頁上。

③ 黃暉：《論衡校釋》卷一五《明雩篇》，第675頁。

④ 《後漢書》卷四九《仲長統傳》，第1644頁。

⑤ 《水經注》云：“沂水北對稷門，……門南隔水有雩壇，壇高三丈，曾點所欲風舞處也。”參見陳橋驛校證：《水經注校證》卷二五，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第593頁。

“湧”字不見於字書，很難解釋。如從今本讀爲“詠”，在文字學上可以講通，<sup>①</sup>但聯繫上下文並考慮意符“水”旁，我傾向於讀爲“滂”。<sup>②</sup>滂，指雨水豐沛的樣子。前文既然講行祈雨之禮，此處以大雨落下爲結果，文意順暢。“逼”是“歸”的異體，《論衡·明雩篇》引此作“詠而饋”，<sup>③</sup>《論語》鄭玄注本亦作“饋”，鄭注云：“饋酒食也。魯讀‘饋’爲‘歸’，今從古。”<sup>④</sup>可見鄭玄看到的古文《論語》作“饋”，今本作“歸”是依據了鄭玄所謂的魯《論》。簡文中的“逼”應讀爲“饋”，指祈雨如願後進行祭祀，用酒食饋饗神靈。

#### 從在水邊壇上諷誦求雨之辭，大雨應

禱而至，於是祭祀饋饗，構成了一個完整的雩禮過程。這是曾晳自述如果得到知用想要做的事。孔子問諸生之志，子路等三人都高談治國之術，而曾晳的回答過去被認爲只是沐浴、風涼、歌詠等行遊之事，顯得答非所問，十分特殊。程顥因此對曾點評價極高，說他特立獨行而不掩飾，“真所謂狂矣”，而又“與聖人之志同，便是堯、舜氣象也”。<sup>⑤</sup>朱熹進一步闡發，說“曾點之學，蓋有以見夫人欲盡處，天理流行，隨處充滿，無少欠闕，故其動靜之際，從容如此”，<sup>⑥</sup>認爲狂放作答，顯示出天理戰勝人欲之後的從容態度，這樣灑脫放達的氣象，正合聖人之道。程朱的闡發對宋明儒者影響很大，但清代以後受到學者批評，以爲流於虛浮。<sup>⑦</sup>錢穆也認爲這“有失《論



圖九·6 “湧”字右半部分照片

① 从“丙”得聲的字有通假爲“永”聲字的例證。如《詩·衛風·考槃》“永矢弗諉”“永矢弗告”、《木瓜》“永以爲好”，阜陽漢簡本“永”皆作“柄”。參見胡平生、韓自強：《阜陽漢簡詩經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第9—10頁。

② 从“丙”得聲的字與从“方”得聲的字通假，例子很多，此不贅述。

③ 黃暉：《論衡校釋》卷一五《明雩篇》，第676頁。

④ 參見陸德明：《經典釋文》，第1374頁。

⑤ [宋]程顥、程頤：《二程遺書》卷一二《明道先生語二》“戊冬見伯淳先生洛中所聞”條，《二程集》，王孝魚點校，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第136頁。

⑥ [宋]朱熹：《論語集注》卷六《先進》，《四書章句集注》，第130頁。

⑦ 參見程樹德：《論語集釋》卷二三《先進下》，第816頁。

語》原旨”，將之歸咎於禪學的影響。<sup>①</sup> 現在我們知道，程朱稱許曾點只是依據了漢代學者對《論語》的讀法之一。海昏侯漢簡《論語》體現了漢代的另一種讀法，曾皙要做的是通過祭祀之禮，在春旱時求得澍雨，造福於民。這個回答更加平實切題，也符合本章後文中孔子所主張的“爲國以禮”。

比較上面這段短短的簡文，也可以說明，齊、魯、古三系之分難以解釋出土西漢《論語》各本與今本之間的異文。此簡“容乎近”一句，今本和定州簡本作“浴乎沂”，平壤本“浴乎濱”，互不相同；今本“詠而歸”處，三個漢簡本又都作“歸”或“縑”，不作“饋”，異於鄭玄所謂的古文本。可見，此章在漢代至少存在用字用詞不同的四個文本。齊、魯、古三系的區分和定型在西漢中期還沒有完成。如果分析更多的異文，《論語》文本和篇章結構的發展變化以及漢儒對孔門思想的不同理解會更加清晰起來。

《論語》文本在何晏《集解》以後逐漸定於一尊。宋以後學者研讀的《論語》正文都源出於《集解》。如果《集解》對異文的選擇不當，那麼後人對《論語》義理的解釋就有可能建立在誤讀的基礎上。思想的創見固然往往源自誤讀，但從源頭上澄清誤解，仍然是思想史研究的任務。這樣做並不貶損後世創說的意義，却有助於把某個時代的思想歸還到它本來所屬的時代。這是研究西漢中期《論語》文本的學術意義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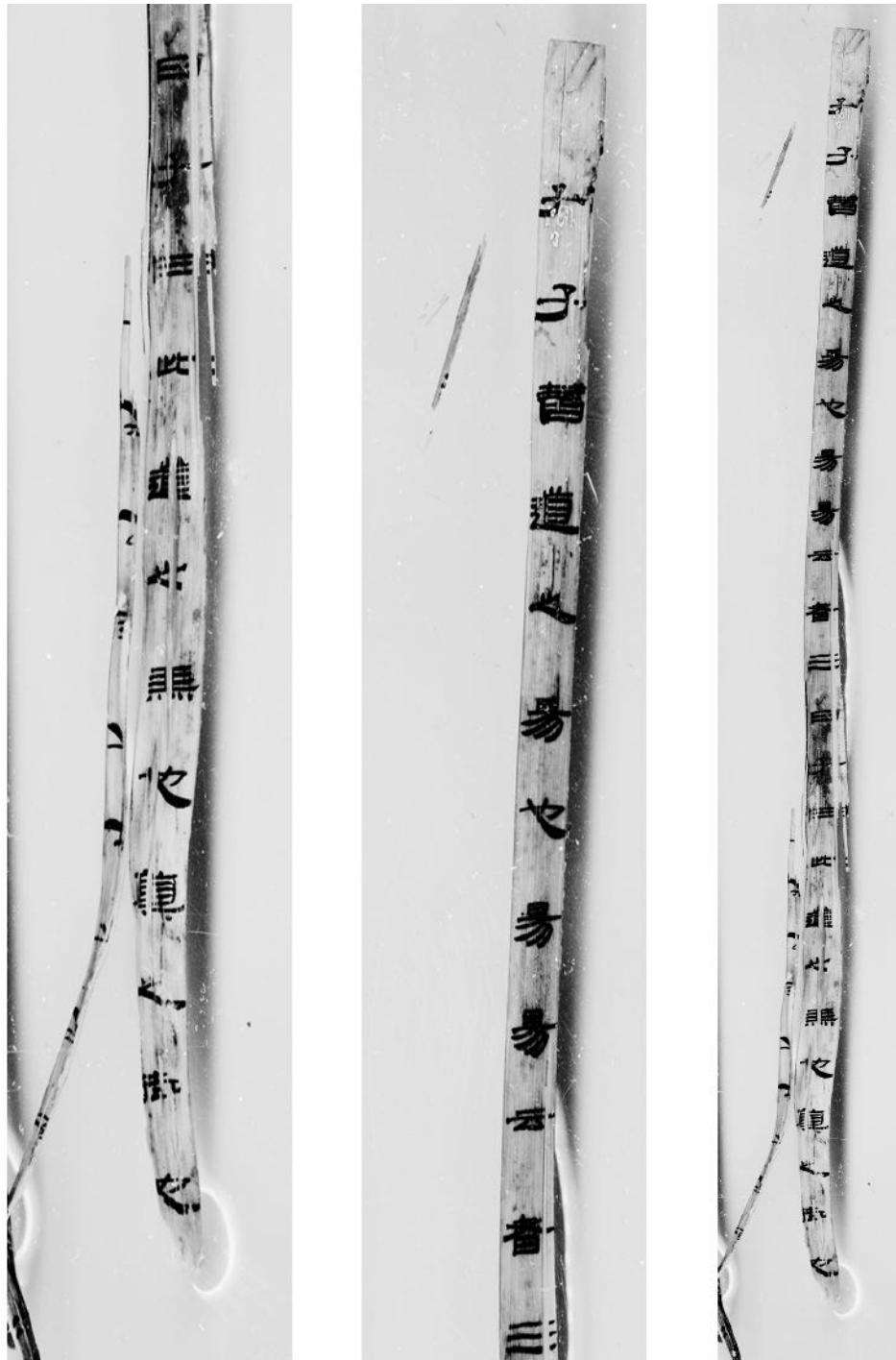
#### 四、《知道》篇舉隅

劉賀墓出土《論語》中特有的《知道》篇，是學界尤爲關心的。不過，要厘清此篇的結構、內容却相當困難。因為，《論語》簡出土時與一些性質不明的竹簡混雜難分，字迹也相近。這些竹簡有的抄寫有與今本《禮記》中《中庸》《祭義》等篇相同的文句，有些內容則不見於今本《論語》和《禮記》。後者中應有一部分屬於《知道》篇，只是這部分的起訖目前只能從出土位置來推測，很難準確地劃分出來。

現在能够確知是《知道》篇內容的，首先是已經發表的含有“智道”篇題的一簡，應是這一篇的首章(圖九·7)，簡文作：

---

<sup>①</sup> 錢穆：《從朱子論語注論程朱孔孟思想歧點》，《勸讀論語和論語讀法》，北京：商務印書館，2014年，第150—158頁；又，錢穆：《論語新解》，北京：九州出版社，2011年，第340頁。



圖九·7 《智(知)道》篇首章(右為整簡，左為局部放大)

孔子智(知)道之易也，“易易”云者三日。子曰：“此道之美也，莫之御也。”

此前學者已經指出，這段文字也見於肩水金關遺址出土的《論語》殘簡，在《孔子家語·顏回》中又有化用本章後半部分的內容。<sup>①</sup>《韓詩外傳》中也有“孔子知道之易行”一語，可見是此語在西漢流傳頗廣。

此外，前文提到還有一簡簡背草書“起智道廿一”五字，可知應歸入《知道》篇。此簡所在的一章共有三簡，背面劃痕可以連屬，其文云：

后軍問於巫馬子期曰：“見其生，不食其死。’謂君子耶？”曰：“非也，人心也。”后軍曰：“膾也不與焉。”巫馬子寬曰：“弗思也。”后軍退而思之三月，曰：“膾亦弗食也。”(圖九·8)

文中涉及兩個人物。后軍名膾，其人不詳。《史記·仲尼弟子列傳》記孔子弟子有后處，字子里，可能與他有關。另一位巫馬子期，即巫馬施，比孔子小30歲。《仲尼弟子列傳》稱他字子旗，《孔子家語·弟子解》則稱他字子期。此章下文中的巫馬子寬，應該也是他，“寬”與“施”可以互訓。巫馬子期在孔門弟子中表現不算突出，在《論語》二十篇中僅見於《述而》“陳司敗問於孔子”章。此外，《呂氏春秋·察賢》有他與宓子賤的對比，《韓詩外傳》卷二載有他與子路的對話，《孔子家語·弟子解》也記載有他與孔子的問答。在《知道》篇的這一章中，他處於比較重要的位置，回答后軍的問題並且最終說服了他。

巫馬子期告訴后軍，見到動物的活著的樣子，就不忍心吃它，這並非君子所獨有，而是人人都有的心理。起初，后軍不信，巫馬子期便讓他回去思考。過了三個月，后軍終於同意了，說自己也不忍心。此章主旨是人人皆有惻隱之心，故事雖然獨特，但所談的命題在儒家學說中是常見的。《孟子·梁惠王上》云：

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厨也。

《大戴禮記·保傅》述三代之禮曰：

於禽獸，見其生不食其死，聞其聲不嘗其肉，故遠庖厨，所以長恩，且明有仁也。

<sup>①</sup> 楊軍、王楚寧、徐長青：《西漢海昏侯劉賀墓出土〈論語·知道〉簡初探》，《文物》2016年第12期。



8a “后軍問於巫馬子期”章正面



8b “后軍問於巫馬子期”章背面

圖九·8 “后軍問於巫馬子期”章

《賈誼新書》中的《禮》篇有類似的話，稱：

聖王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嘗其肉，隱弗忍也。故遠庖厨，仁之至也。

馬王堆帛書《五行》第十五章“說”的部分也有“見亓(其)生也，不食亓(其)死也”之語，池田知久指出是根據了《孟子》。<sup>①</sup> 孟子所言意在解釋和闡發齊宣王見到將用於釀鐘的牛以後生出不忍之心，是仁的表現，而又歸結到《禮記·玉藻》中的“君子遠庖厨”。孟子在特定的語境下說出“見其生不忍見其死”，應是原創。《知道》篇此章中，后軍針對“見其生，不食其死”一語，提問是否專就“君子”而言。可知此章是基於“君子之于禽獸也，見其生，不食其死”這句現成的話而創作的，很可能是戰國中期以後“思孟學派”的儒者在《孟子》的基礎上進一步發揮，而偽託成孔子弟子的對話。

戰國秦漢之際，流傳著很多關於孔門言行的記述，有不少現在還保留在《禮記》《韓詩外傳》《說苑》《新序》《孔子家語》等各類傳世文獻中，也見於定州漢墓出土的《儒家者言》、北大漢簡《儒家說叢》等。它們的體裁和內容有很多與《論語》相似之處，却不屬於今本《論語》的範圍。如果《論語》的篇章在西漢中期還沒有最終固定，這些孔門言行不是沒有可能被加入到《論語》中來。今本《堯曰》中的“不知命”章以及《漢書·藝文志》所謂齊《論》中的《問玉》《知道》兩篇中的各章，很可能就是在西漢中期被編入《論語》的某些傳本。

《論衡·正說》中有一段關於《論語》學發展的話，與《漢書·藝文志》的記述頗為不同，十分重要。其文曰：

夫《論語》者，弟子共紀孔子之言行，初（原作“敕”）記之時甚多，數十百篇，以八寸爲尺，紀之約省，懷持之便也。以其遺非經，傳文紀識恐忘，故但以（原作“以但”）八寸尺，不二尺四寸也。漢興失亡，至武帝發取孔子壁中古文，得二十一篇，齊、魯（此下原有“二”字）、河間九篇；三十篇。至昭帝，始（原作“女”）讀二十一篇。宣帝下太常博士，時尚稱書難曉，名之曰“傳”，後更隸寫以傳誦。初，孔子孫孔安國以教魯人扶卿，官至荊州刺史，始曰《論語》。今時稱《論語》二十篇，又失齊、魯、河間九篇。本三十篇，分布亡失，或二十一篇。目或多或少

<sup>①</sup> [日]池田知久：《馬王堆漢墓帛書五行研究》，王啓發譯，北京：綫裝書局、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年，第286頁。

少，文贊或是或誤。

這段話文字頗有訛誤，今據武內義雄，將“敕”改為“初”，“女”改為“始”，據孫人和，刪去“魯”下的“二”字，稍加疏通。<sup>①</sup>大意是說，孔門弟子記載師門言行，原本數量很多，達到數十百篇。漢代以後，經過亡佚，又從孔子壁中得到二十一篇，在齊、魯、河間找到其他九篇，合為三十篇。但由於昭帝時用漢隸釋讀轉寫的只有二十一篇，其餘各篇就亡佚了，只剩下二十篇或二十一篇。

王充的這段話應是站在當時世傳不廣的古《論》學立場上說的，所敘述的《論語》學發展史與本於劉向《別錄》、劉歆《七略》的《漢書·藝文志》可謂迥異。王充認為《論語》完全是漢興以後重新發現的古文本，自不可信，但他說《論語》的定型晚至宣帝以後，是可以在出土漢簡《論語》中得到印證的。

王充又說，原來的齊、魯、河間九篇“分布亡失”，反映出《論語》二十篇固定下來，經歷了篇章從多到少的淘汰過程。這點也值得重視。前面提到，海昏《論語》簡出土時與今天歸入《禮記》的某些篇章以及一些暫不知歸屬的簡混雜在一起，難以區分。既然《論語》曾被稱為“傳”，與上述內容本非涇渭分明，那麼，出土時混雜難分的狀態，正反映出西漢中期儒家傳記類文獻的實際情況。

隨著資料整理工作的推進，今後要繼續發現和分析劉賀墓出土《論語》的文本特徵，還要思考它與同出儒家傳記類文獻的關係，分析它們在內容、形製和出土位置等方面的關聯，以期獲得更加深入、可靠的新認識。

新材料的獨特價值，尤其在於其中呈現的新現象溢出了舊的框架。學者應該努力把捉這些“溢出”的現象，提出新問題和新解釋，創造出新學問。上面的討論試圖說明，齊、魯、古三《論》的劃分不符合西漢中期的情況，應從出土的文本出發討論學術史的變遷，理解學派區分觀念的形成，而不是反過來。

工作尚未到位，以上所論還十分粗淺，懇請讀者方家批評指正。

---

<sup>①</sup> 參見[日]武內義雄：《論語的新研究》，《武內義雄全集》第一卷《論語》篇，東京：角川書店，1978年，第75頁；孫人和：《論衡舉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134—135頁，又見黃暉：《論衡校釋》卷二八《正說篇》所引，第1137—1138頁。